

通識

開南管理學院 93 年度第 1 學期 公共事務管理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中文：民主憲政發展	黃榮源	※選修	國企一A班 & 應外一	2	2
	英文：Democracy and Constitution	先修課程	無			
教學目標與內容	本課程為大學通識教育重要科目之一。整體目標在：一、期待當代大學生能對民主思想及其實踐有正確的概念；二、使學生對我國民主憲政發展的歷程和現況，能有全盤的認識。透過課堂的講授及討論，希望能宏揚民主觀念，深根憲政教育，使國民的民主素養提昇，讓我國的憲政制度更趨良善。					
實施方法	※講解法。 ※討論法。 □問答法。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40% 。期末測驗50% 。平時成績 10% 。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1. 巨克毅。2003。《民主與憲政》。台北：高立圖書。 2. 林水吉。2002。《民主化與憲政選擇》。台北：風雲論壇。 2. 宋玉波。2004。《民主憲政比較研究》。台北：韋伯文化。 3. Sorensen, George 原著，李西潭、陳志璋 譯。2003。《最新民主與民主化》。台北：韋伯文化。 4. 齊光裕。1998。《中華民國的憲政發展》。台北：揚智文化。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一、 課程內容說明、教科書介紹						
二、 何謂民主政治？						
三、 民主憲政的基本原則						
四、 民主的政府的體制						
五、 民主化與民主的未來						
六、 台灣民主化的發展歷程與走向						
七、 憲法的基本概念						
八、 憲政主義與憲政發展						
九、 民權學說與五權憲法						
十、 中華民國憲法的基本課題						
十一、 民族主義與憲法內容						
十二、 民權主義與憲法內容						
十三、 民生主義與憲法內容						
說明：1.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本表於91.4.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授課教師：